

此欄由本處填寫

編號：



職業訓練局

過往資歷認可事務組(評估辦事處)

申請補發資歷證明信

申請人個人資料

姓名: _____ 身份證號碼: _____

電話: _____ 電郵: _____

行業及能力單元組合

行業: _____

能力單元組合: _____

聲明及簽署

1. 補發「資歷證明信」費用為 HK\$50/份。
2. 本人確認上述能力單元組合的「資歷證明書」已遺失，希望獲發相關證明文件。
3. 本人明白「資歷證明書」不設重發。事務組只會補發「資歷證明信」，列出本人曾成功申請的能力單元組合。
4. 本人明白補發證明文件需親身或受權他人(須帶備授權信及申請人身份證副本)於本處領取。
5. 本人明白一般補發申請需時最少十四個工作天。

(申請人簽署)

(日期)